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1)第 11639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防 伪 编 码： 31000008202167646V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上会师报字（2021）第11639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袁涛

注 师 编 号： 370300100004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赵玉朋

注 师 编 号： 310000080419

事 务 所 名 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5292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1)第 11639 号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抗医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鲁抗医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鲁抗医药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出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鲁抗医药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鲁抗医药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鲁抗医药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配股申请文件之用途，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玉琳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4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5,524,321股，发行价格为9.25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83,599,969.25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4,650,912.9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3月23日存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任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该募集资金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8)第000025号验资报告。

2、前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提高其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具体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办法已经2016年11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1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修订后的《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2) 公司对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任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前次募集资金储存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任城支行	37050168610800000292	300,000,00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04528	205,264,120.49	36.28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15013801421016443	230,000,000.00	143,133.3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4510000010120100278425	140,000,000.00	79,409.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15212	-	303.22
合计		875,264,120.49	222,881.99

注 1：初始存入金额中包含其他银行账户已经支付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13,207.54 元。

注 2：根据公司 2018 年 6 月 6 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5,264,120.49 元对全资子公司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注资，用于实施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04528 账户转至子公司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开立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315212 账户。

注 3：2021 年 3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尽快注销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将尚需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和质保金人民币 418.98 万元转至自有账户中，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尾款和质保金尚未支付。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扣除尾款和质保金后，节余资金用于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尚未支付的后期进度款，尾款或质保金已经确定，该项目节余资金为 8,460.74 万元。为合理配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资金中的 6,500 万元投向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以满足该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与承诺投资额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扣除保荐费和发行费后）为 87,465.09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 80,026.74 万元，差额 7,438.35 万元。原因：418.98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和质保金，尚未支付；7,019.37 万元为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5、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根据《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使用在“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2018 年 6 月 6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483,262,096.81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8)第 3924 号鉴证报告。

6、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 年 7 月 23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500 万元）分阶段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2018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 2018 年 8 月 2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在上述银行办理浙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60%；产品起息日：2018 年 8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2019 年 2 月 2 日。

② 2018年8月8日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邹城支行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在上述银行办理齐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60%；产品起息日：2018年8月8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1日。

③ 2018年8月9日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500.00万元在上述银行办理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8年第101期B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30%；产品起息日：2018年8月9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11月7日。该产品已于2018年11月7日到期，本金5,500.00万元和利息40.68万元分别已于2018年11月7日和2018年11月8日汇回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上述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均已到期收回。

(2)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00万元），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均已到期收回。

(3)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2021年3月1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8,055.86万元及后续收到的利息、理财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时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074.27万元（含初始存入中的其他银行账户已经支付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的发行费用61.3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22,881.99元，已转至自有账户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和质保金为人民币418.98万元。

转出的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大于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方法：

税后利润=项目产品毛利-项目产品分摊的税金及附加-项目产品分摊的期间费用-项目产品的所得税费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无。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具体原因如下：

(1) 该项目涉及的产品品种较多，每个产品都需要办理生产许可、新增场地、现场审核及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 GMP 复审，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于 2019 年年中方开始陆续投产。

(2) 受国家药品集采影响，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导致产品产销量降低；因药品一致性评价进展未达预期，对项目建设进度造成较大影响。

(3) 受 2020 年以来新冠疫情影响，医院及诊所门诊量大幅下降，造成制剂产品销量下降。国外疫情的反复及加剧，导致出口收入减少。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在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进行了相应披露，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

编制单位: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465.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0,026.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年度		56,417.52	
				2019年度		9,374.41	
				2020年度		13,743.11	
				2021年1-9月		491.9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1	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	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	20,526.41	14,418.87	20,526.41	-6,107.54	2018年9月
2	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23,000.00	28,593.40	29,500.00	-906.60	2020年6月
3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	43,938.68	37,014.47	37,438.68	-424.21	2019年6月
	合计		87,465.09	80,026.74	87,465.09	-7,438.35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

货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项目达产后每 年)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9月		
1	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	109.42%	4,549.00	1,517.91	5,073.97	7,320.50	4,953.04	18,865.42	是
2	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96.86%	5,379.00		6,078.22	3,307.23	3,586.38	12,971.83	注1
3	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 术升级项目	69.25%	8,397.00	105.72	496.01	2,401.77	210.75	3,214.25	注2
	合计		18,325.00	1,623.63	11,648.20	13,029.50	8,750.17	35,051.50	

注1: 该项目2019年度达到预计效益; 2020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 主要系受全球疫情的影响, 出口及国内市场低迷, 产品综合毛利下降所致。

注2: 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具体原因详见本报告“三、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 (含20%) 以上的情况说明”。